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4-079
债券代码:127069 债券简称:小熊转债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转股期限:2023年2月20日至2028年8月11日
- 2.转股价格:53.22元/股
- 3.自2024年8月20日至2024年9月9日,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來六个月内(即2024年9月10日至2025年3月9日),如股价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5年3月10日起,开始重新计算。期后若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9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了5,36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发行总额为53,600.00万元。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2]869号文同意,公司53,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9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小熊转债”,债券代码“127069”。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2月20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8月11日)止。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小熊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5.23元/股调整为54.4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小熊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根据《自律监管指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小熊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4.44元/股调整为54.4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小熊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小熊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根据《自律监管指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鉴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可转债转股价格影响较小,因此转股价格未做调整,转股价格仍为54.4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根据《自律监管指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小熊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4.41元/股调整为53.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小熊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自2024年8月20日至2024年9月9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來六个月内(即2024年9月10日至2025年3月9日),如股价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5年3月10日起,开始重新计算。期后若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4-078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9月6日以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李一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自2024年8月20日至2024年9月9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來六个月内(即2024年9月10日至2025年3月9日),如股价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5年3月10日起,开始重新计算。期后若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4-057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银行授信情况概述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2日、2024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200,0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2024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14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90,000.00万元。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和2024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上述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特气”)开展银行贷款业务,并根据银行实际放款安排为潜江特气提供不超过3,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额度。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邓仕保
- 2.注册地址:潜江市泽口街道办事处竹泽路26号
- 3.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人民币
- 4.成立日期:2020年5月8日
-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危险化学品生产;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交流;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食品添加剂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100%
- 7.最近一年又一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24,804.77	119,047.24
负债总额	102,532.62	98,284.65
净资产	22,272.15	20,762.59
营业收入	61,115.06	29,566.99
利润总额	220.16	-1,524.74
净利润	270.39	-1,432.43
资产负债率	82.15%	82.56%

四、担保协议及银行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潜江特气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公司为潜江特气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金额需根据实际借款金额确定,上述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潜江特气与浦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借款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人民币3,000.00万元

借款期限:12个月(根据实际放款日计算)

2.公司与浦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3,000.00万元

保证期限: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213,246.69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5.01%,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3.浦发银行宜昌分行放款凭证。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9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16日下午15:00-16:00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会议问题征集:

- 1.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5日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hdzq@hdqkj.com 进行提问;
- 2.通过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HEndBcldg> 或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码,点击“进入会议”现场进行提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6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葛江宏

独立董事:蒋崇俊

财务总监:杨建国

董事会秘书:齐靖

如遇特殊情况,以上参会人员可能会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HEndBcldg>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23-84593610

传真:0523-84593610

邮箱:hdzq@hdqk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内容。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公告编号:2024-65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 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董事长陆宏达、董事董董事会秘书王婕等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访问<https://ir.p5w.net/rd/>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6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4-50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 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计划召开2024年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安排

1.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15:00-16:0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交流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2024年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

3.出席人员:董事长、总经理杜国亮先生,独立董事徐世利先生,财务总监李志明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军先生。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及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访问<https://ir.p5w.net/rd/>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4-075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暨诉讼事项执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案件所处的阶段:执行阶段。
-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执行人。
- 3.涉案的金额:约92,019,375元。
-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案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近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丽生态”)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中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24)闽01执恢159号之三】,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仲裁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1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丽生态建设”)与平潭鑫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潭鑫晨”)、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融”)、原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由中信金融继续取得平潭鑫晨对于美丽生态建设的17,930万元债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2023年6月20日,美丽生态建设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中院”)送达的(2023)闽01执1008号《执行通知书》和《执行裁定书》。因美丽生态建设未能按时履行还款义务,福州中院裁定公司、美丽生态建设、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创盛”)等被申请人支付相应债务,同时冻结被执行人相应财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与〈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年11月、12月,佳源创盛所持公司60,000,000股份被司法拍卖,其中,2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拍卖成交2,400,000股首发前限售股无人出价而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2023-088、2023-092、2024-001)。

2024年7月1日,公司收到福州中院送达的【(2024)闽01执恢159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变卖)佳源创盛名下持有的美丽生态股票4,000万股首发前限售股。2024年8月13日,佳源创盛所持公司4,000万股股份被司法拍卖,竞买人李彬彬以最高竞价应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2024-061)。

2024年8月20日,公司收到了福州中院送达的【(2024)闽01执恢159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变卖)佳源创盛名下持有的美丽生态股票2,000万股(其中1,000万股为无限售流通股,1,000万股为首发前限售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二、本次《执行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福州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4)闽01执恢159号之三】,主要内容如下:

法院认为买受人李彬彬依法通过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以电子竞价方式购买涉案财产,并已缴清拍卖价款,其受行为符合法律规定,应认定为有效。据此,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二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二十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 1.原登记在被执行人佳源创盛名下的美丽生态股票4,000万股限售股归买受人李彬彬所有,上述股票相对应的质押权及其他权证作废,该股票原冻结的效力因执行拍卖而消灭,股票的所有权及其他财产权利自本裁定书送达买受人时起转移;
- 2.买受人可持本裁定书向相关管理部门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本裁定书送达后立即生效。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佳源创盛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9,733,379股。2024年8月13日,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4,000万股股份司法拍卖成交,其中33,431,821股已完成过户登记,剩余6,568,179股暂未完成过户登记。2024年9月5日,佳源创盛持有的公司48,837,579股限售流通股在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拍卖成交,该股份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如果上述股份拍卖全部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佳源创盛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将变为44,327,6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86%。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执行裁定书》【(2024)闽01执恢159号之三】。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8
债券代码:127106 债券简称:伟隆转债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范庆伟先生、范玉隆先生、江西惠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其所持部分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办理了质押业务,本次可转债质押的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可转债质押基本情况

现将公司可转债质押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张)	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	占公司可转债余额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范庆伟	是	550,000.00	35.72%	20.39%	否	2024年9月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范庆伟	是	100,000.00	6.49%	3.71%	否	2024年9月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范玉隆	是	100,000.00	97.33%	3.71%	否	2024年9月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江西惠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	73.94%	3.71%	否	2024年9月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合计		850,000.00		31.52%					

注:本次质押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的情形。

2.股东累计可转债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可转债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张数(张)	持有可转债占公司可转债余额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的可转债张数(张)	本次质押后质押的可转债张数(张)	累计质押可转债占可转债比例	累计质押可转债占公司可转债余额比例
范庆伟	1,539,690.00	57.09%	0.00	650,000.00	42.22%	24.10%
范玉隆	102,740.00	3.81%	0.00	100,000.00	97.33%	3.71%
江西惠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5,247.00	5.01%	0.00	100,000.00	73.94%	3.71%
合计	1,777,677.00	65.91%	-	850,000.00	-	31.52%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可转债质押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的可转债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27041 转债简称:弘亚转债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赖晓晖先生、财务总监张雅林女士、董事会秘书刘磊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4-047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赖晓晖先生、财务总监张雅林女士、董事会秘书刘磊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九日